一、单位简介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江西医院（江西省儿童医学中心）是江西省人民政府依托江西省妇幼保健院，与儿科综合实力全国前三的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携手合作共建，是我省唯一的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由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全面负责运营管理。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是集医教研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性儿童医院，是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西南）、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国家一流本科建设单位；拥有儿童重症医学、小儿呼吸科、新生儿科、小儿外科、儿科临床护理5个国家重点临床专科，有全国规模最大且儿童医院唯一的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示范基地；中国医院科技量值（STEM)排位连续两年居全国儿童医院第2位，科研产出连续三年居全国儿童医院首位；专科综合实力连续11年居全国儿童医院前3位。

医院位于南昌市红谷滩区九龙湖南昌高铁西站旁，毗邻江西省妇幼保健院九龙湖院区，规划床位1000张。

二、招聘岗位、人数及报考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名称** | **岗位类别** | **招聘人数** | **岗位条件** |
| 1 | 血液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血液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2 | 新生儿科岗1 | 专技岗 | 5 | 儿科学专业（105102）、临床医学专业（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年龄30周岁以下。限应届毕业生报考。 |
| 3 | 新生儿科岗2 | 专技岗 | 2 | 儿科学专业（105102）、妇产科学专业(105110);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中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临床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4 | 新生儿科岗3 | 专技岗 | 7 | 儿科学专业（105102）、临床医学专业（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临床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5 | NICU | 专技岗 | 2 | 内科学专业（105101）、全科医学专业(105127)；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临床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6 | 心内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心内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7 | 小儿耳鼻咽喉科岗 | 专技岗 | 4 | 外科学专业（100210，105109）、耳鼻咽喉科学专业（100213，105112）；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耳鼻咽喉科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8 | 消化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消化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9 | 肾脏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肾脏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10 | 神经内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神经内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11 | 内分泌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内分泌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12 | 麻醉科岗1 | 专技岗 | 2 | 麻醉学专业（105116）；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麻醉学（100202TK）或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麻醉中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年龄35周岁以下。 |
| 13 | 麻醉科岗2 | 专技岗 | 2 | 麻醉学专业（105116）；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麻醉学（100202TK）或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年龄30周岁以下。限应届毕业生报考。 |
| 14 | 检验科岗1 | 专技岗 | 1 | 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以上医院3年以上医院细胞室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15 | 检验科岗2 | 专技岗 | 1 | 生物化学及分子生物学专业（071010）；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医学检验技术（101001）；取得医学检验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取得PCR上岗证；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PCR室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16 | 检验科岗3 | 专技岗 | 1 | 临床检验诊断学专业（105108）；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医学检验技术（101001）；取得医学检验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取得PCR上岗证；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微生物室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17 | 急诊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急诊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18 | 呼吸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呼吸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19 | 风湿免疫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风湿免疫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20 | 放射科 | 专技岗 | 1 |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专业（105107）、放射影像学专业（105123）；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医学影像学（100203TK)或临床医学（100201K）；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科影像工作经历；取得中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年龄35周岁以下。 |
| 21 | 儿外科岗1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小儿泌尿外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22 | 儿外科岗2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小儿骨科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23 | 儿外科岗3 | 专技岗 | 4 | 儿科学专业（100202，105102）、临床医学专业（1002，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小儿外科工作经历；取得中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年龄35周岁以下。 |
| 24 | 儿外科岗4 | 专技岗 | 10 | 儿科学专业（100202，105102）、临床医学专业（1002，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年龄30周岁以下。限应届毕业生报考。 |
| 25 | 儿童重症科 | 专技岗 | 1 | 儿科学专业（100207TK)、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童重症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26 | 儿内科岗1 | 专技岗 | 20 | 儿科学专业（105102）；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年龄30周岁以下。限应届毕业生报考。 |
| 27 | 儿内科岗2 | 专技岗 | 7 | 儿科学专业（105102）、临床医学专业（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儿科中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科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28 | 儿内科岗3 | 专技岗 | 3 | 儿科学专业（105102）、临床医学专业（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为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科工作经历；年龄35周岁以下。 |
| 29 | 儿科护理岗1 | 专技岗 | 1 | 护理学专业(本科101101，大专6202）；大专及以上学历，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科护理工作经验，取得副主任护师职称，年龄45周岁以下。 |
| 30 | 儿科护理岗2 | 专技岗 | 2 | 护理学专业（1054）；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护理学（101101）；年龄30周岁以下。限应届毕业生报考。 |
| 31 | 儿科护理岗3 | 专技岗 | 3 | 护理学专业（1054）；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护理学（101101）；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年龄35周岁以下。 |
| 32 | 超声科岗1 | 专技岗 | 1 | 医学影像学专业（100203T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超声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 33 | 超声科岗2 | 专技岗 | 2 |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专业（105107）、超声医学专业（105124）、临床医学专业（1051）；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且本科专业为医学影像学(100203TK)或临床医学（100201K）；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年龄30周岁以下。限应届毕业生报考。 |
| 34 | 病理科 | 专技岗 | 1 | 临床医学专业（100201K)；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取得副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有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3年以上儿科病理诊断工作经历；年龄45周岁以下。 |

报考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2.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4.有工作经历者要求既往无重大工作失误或差错，无党风廉政、医德医风问题。

5.具备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6.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具备报考资格：

现役军人；曾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正在接受违法违纪审查、审计尚未终结的；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在各级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考中因严重违纪被取消考试资格，仍在禁考期内的人员；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人员的。

三、报考注意事项

1.岗位条件中的年龄要求，统一规定如下：30周岁以下为1991年11月1日后出生；35周岁以下为1986年11月1日后出生；45周岁以下为1976年11月1日后出生。

2.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等资格证书均需已取得。港澳台学习、国外留学归来人员须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及有关证明材料方可报考。

3.涉及工作经历及其他期限的计算，截止到2022年10月31日。在校期间参加社会实践、实习、兼职等经历，不论是否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均不视为工作经历。

4.岗位条件中专业名称后括号中的数字为学科专业代码。报名人员请注意区分学硕和专硕代码，不得报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考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可选择招聘专业中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须毕业院校的教务处盖章）、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专业设置的说明等材料。

5.限应届毕业生报考的岗位，除2023届高校毕业生外，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即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国家规定的2年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也可报考。

6.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其中住培合格证书中的培训专业原则上应当与招聘岗位的专业或类别要求相一致。

7.2023届毕业生应于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研究生学历、硕士及以上学位证书（受疫情影响需延期毕业的，按教育部门有关规定执行），并在报考时提供院校推荐表或就业协议书，否则不予聘用。

8.报考医师岗人员的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应符合岗位所需的执业类别。

9.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应聘人员不得报考应聘后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

10.应聘人员请及时了解考点当地的疫情防控政策，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以免影响现场资格审核和考核。

四、招聘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22年11月11日17:00。

2.报名方式：

应聘人员下载《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江西医院（江西省儿童医学中心）2022年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附件1），认真填写相关信息后，将报名表及岗位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打包发送至报名邮箱：jxsfybjyzp@163.com。邮件统一命名为：应聘岗位+姓名+专业+毕业院校，如“药剂科+张三+药学+南昌大学”。接收邮件截止时间为11月11日17:00。

3.请应聘人员仔细对照所报考岗位条件，每人限报一个招聘岗位；不符合岗位条件者，请勿报名和参加考核，已参加考核的，成绩一律无效。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面试资格和聘用资格。

（二）资格审核

1.接收报名后,由医院组织对应聘考生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现场资格审核，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视为不合格，取消其考核资格。

现场资格审核时间、地点将在医院官网人事招聘栏公布（网址：<https://www.jxsfybjyy.cn/>），请考生主动关注。

2.应聘人员需根据应聘岗位条件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江西医院（江西省儿童医学中心）2022年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

（2）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3）学历、学位证书（从本科到最高学历）及认证材料；

（4）专业方向证明；

（5）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从业资格证书；

（6）规培证或在培证明；

（7）报考要求有工作经历的岗位，须提交相关岗位工作经历有效证明和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社保缴费证明），工作年限终算时间为2022年10月31日。

3.原为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的，报考前应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征得所在单位同意。

4.定向生、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如发现定向生或委培生未经相关部门同意自行报考，直接取消资格。

5.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全过程。凡发现与公告范围和条件不符或弄虚作假的，将取消其聘用资格。

（三）考核

1、考核方式

采用笔试、专业面试和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

（1）招聘人数10人以下的岗位，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3的比例进入专业面试；招聘人数10人及以上的岗位，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2的比例进入专业面试。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者人数未达规定比例（1：3或1：2）的岗位仍须进行笔试。笔试成绩合格线为60分，不计入总成绩。达到笔试合格线者方可进入专业面试。

（2）专业面试和结构化面试分别占总成绩的50%，均采用百分制。专业面试合格线为80分，达到专业面试合格线者方可进入结构化面试。结构化面试合格线为75分，未达到结构化面试合格线者均不予聘用。

2.考核内容

笔试主要考核应聘人员专业理论知识；专业面试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水平、职业素养；结构化面试主要考察应聘人员适岗能力、综合素质等。

各环节成绩将在医院官网公布。

3.考核时间、地点及具体安排详见医院官网人事招聘栏（网址：<https://www.jxsfybjyy.cn/>），请考生主动关注。

（四）体检、考察、公示

1.根据考核总成绩，按岗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如考核总成绩相同，则根据结构化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的对象。

2.体检标准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等规定执行。

3.体检合格人员进入考察环节，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学习和工作表现等内容。

4.因体检、考察不合格或者应聘人员主动放弃聘用资格等原因产生的岗位空缺，在达到专业面试和结构化面试成绩合格线的考生中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一次，其他情况一律不递补。

5.体检及考察合格后的拟聘用人员需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

五、聘用、待遇

经体检、考察，公示无异议后，办理聘用备案等相关手续，纳入单位人员总量管理。

公开招聘的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依法解除聘用合同。

六、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关老师、蔡老师

联系电话：0791-86213984